

## 二十一、高雄市政府主計處業務報告

日期：103 年 4 月 16 日

報告人：處長 張素惠

###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開議，素惠承邀列席 貴會報告本處近期重要業務及未來施政重點並聆聽賜教，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及平日對本處業務指導，使本市主計業務得以順利推展，素惠謹代表全體主計同仁，致最高的敬意與謝忱。

本處為市府歲計、會計、統計等業務之管理機關，致力於健全財政，提升資源運用效益；強化會計管理，增進財務效能；充實公務統計應用，支援施政決策；精進統計調查，掌握庶民經濟。以下，謹就已辦理業務情形及未來施政重點等扼要報告如后，敬請 指教。

### 貳、已辦理業務情形

#### 一、健全財政，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 (一)整編 103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

103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於 102 年 9 月中旬彙編完成，編列歲入 1,206.72 億元，歲出 1,326.72 億元，債務還本 31.10 億元，公債及賒借收入 151.10 億元，並依規定函請貴會審議，嗣經 貴會於 103 年 2 月 13 日第 1 屆第 12 次臨時會審議決議，共計刪減 56.99 億元，其中由市府自行調整刪減 54.13 億元，並提供調整後項目列表備查，惟因刪減金額過於龐大，市府初步檢討確有困難，為尊重貴會決議，目前尚在勉力審慎研議中，俟有結果即函復辦理。

##### (二)整編 103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加強督導基金執行

103 年度配合公車處民營化改編清理預算，大樹、旗山果菜市場結束經營不再編列，減少 3 個基金；另為推動生態城市永續綠建築環境及為加強市有財產開發與投資，新增「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市有財產開發基金」2 個基金；並因應法規及業務需要整合而更名有 2 個基金，爰 103 年度較上年度淨減 1 個基金，計編列 26 個基金。

103 年度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承 貴會 103 年 2 月 19 日第 1 屆第 12 次臨時會審議修正通過，計核列業權型基金總收入 67.35 億元、總支出 87.96

##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主計處）

億元、淨虧絀 20.61 億元，政事型基金來源 2,147.62 億元、基金用途 2,158.83 億元、淨短絀 11.21 億元（103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詳表 1）。

表 1、103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

單位：億元

基金種類	基金預算數		
	總收入 (基金來源)	總支出 (基金用途)	本期賸餘 (虧、短絀)
總計	2,214.97	2,246.79	(31.82)
業權型基金	67.35	87.96	(20.61)
營業基金	2.54	2.67	(0.13)
作業基金	64.81	85.29	(20.48)
政事型基金	2,147.62	2,158.83	(11.21)
債務基金	1,451.08	1,451.08	0
特別收入基金	491.59	495.11	(3.52)
資本計畫基金	204.95	212.64	(7.69)

### (三)訂頒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之預算執行補充規定及相關作業注意事項

因應 103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未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程序，經依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及預算法第 54 條規定，研訂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之預算執行補充規定及相關作業注意事項，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 10231201000 號函頒行各機關據以執行，以維持各機關業務之基本運作；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執行比照辦理。

### (四)審核暨彙編 102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完備法定程序

102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 5 億元，各機關於年度進行中，為因應各項臨時政事暨業務需要，先後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之規定報請動支，計核定動支 78 案，金額 4 億 9,922 萬 4,301 元，經依各機關動支情形彙編完成 102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提經市府 102 年 2 月 18 日第 157 次市政會議通過，並依規定送請 貴會審議。

### (五)嚴格控制收支，加強預算管理

為有效控管年度決算收支差短，降低本府舉債數額，於 102 年 8 月 30 日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 10230871800 號函規定，各機關經資門採購標餘款，除應急要事項經專案核准辦理外，均以預算餘數處理，不得動用，其餘經費仍應確實檢討節減支出，力求撙節。又再於同年 11 月 28 日高市府主公

預字第 10231164300 號函規定更加限縮，各機關應依預估歲出預算賸餘數控管支出外，採購賸餘款非應安全急要事項且可於下（103）年度 1 月 15 日前完成驗收付款，並專案核准辦理外，一律不得動支，以有效達成年度決算收支平衡。

有關年度預算保留作業除依預算法規定辦理外，須符合「屬市政重大施政計畫或地方承諾事項，經衡酌下年度可付諸實施且無相關預算可調整支應，若再另循以後年度預算程序辦理，恐延誤計畫推動時效者」方可保留，以確實檢討預算運用效益，嚴密歲出保留作業並從嚴審核專案保留案件，102 年度預算保留初步核定共 103.85 億元，較 101 年度 149.96 億元，減少 46.11 億元，減幅 30.75%。

## 二、強化會計管理，增進財務效能

### (一)督促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提升預算執行率

依據「高雄市政府 102 年提升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實施計畫」規定，自 102 年 5 月起彙整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及預估至年底執行率提報市政會議，並將預估執行率未達 90%之主管機關列管加強督促，11 月再次召開檢討會議，針對機關未能達成目標之原因給予適當協助，經初估 102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約為 91%，相關執行情形目前正依本市考核要點辦理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考核事宜。

### (二)加強會計業務查訪工作，督促落實內部審核

於 102 年 8 月 19 日至 10 月 18 日辦理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訪視，以收入作業管理、出納及財產作業管理、會計事務處理、內部控制作業及資本支出預算執行作業為訪查重點，市屬一級機關由本處派員實地抽查，計訪視 21 個機關，二級機關學校責由主管機關派員辦理，計訪視 79 個機關學校。訪查結果及建議事項已發函各受訪機關學校檢討改進，並督促追蹤其辦理情形，另彙整應行改善之共同性事項請各機關學校注意改進辦理。

### (三)編訂區公所會計室業務工作手冊，順暢會計業務之推行

為利各區公所會計室業務順利運行，並使會計同仁執行業務有所參酌，邀集部分區公所主辦會計成立工作小組，分別就預算編製與執行、採購及監辦、帳務處理及憑證管理、財物管理、人事業務等項目蒐集現行主計、採購等相關法規及實務經驗，於 102 年 2 月編訂「區公所會計室業務工作手冊」，提供各區公所會計室參用。

### (四)督導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精進會計資訊品質

為積極協助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加強抽核各類會計報告，遇有缺失情形均即刻進行瞭解，督促查明或更正並予以協助，以收即時導正之效；又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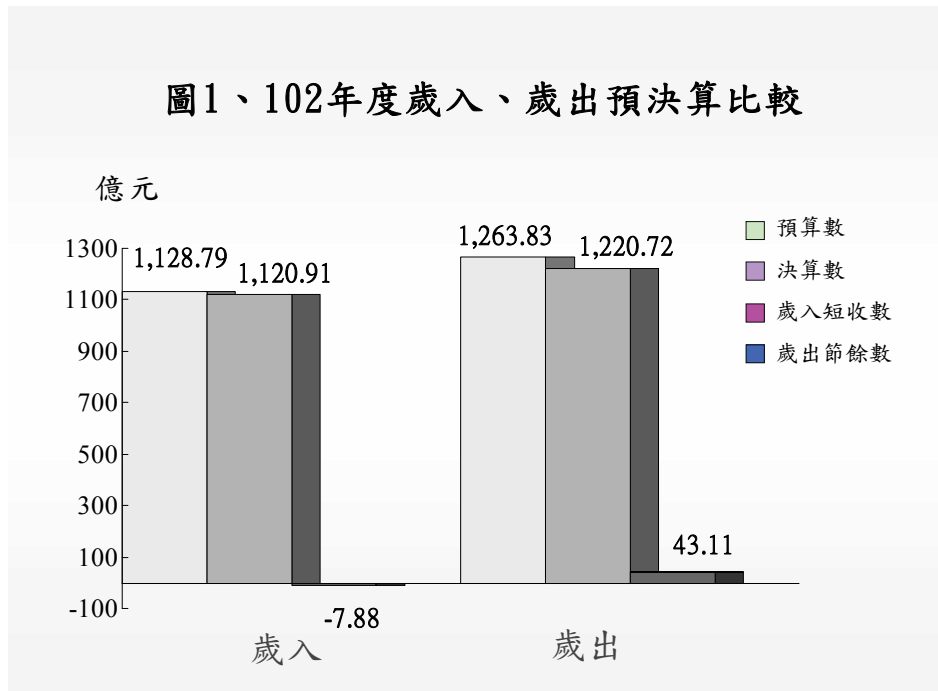
成一級主管機關按月抽核所屬給予輔導，及製作抽核紀錄送本處辦理獎懲事宜，目前正趕辦 102 年度會計報告敘獎作業中。另為增進會計人員專業知能及熟稔相關業務運作，辦理內部審核基礎實務講習及決算編製作業講習共 3 場次計 319 人參訓。

(五)彙計 102 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

目前正值彙編 102 年度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作業期間，經初步彙計 102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 總決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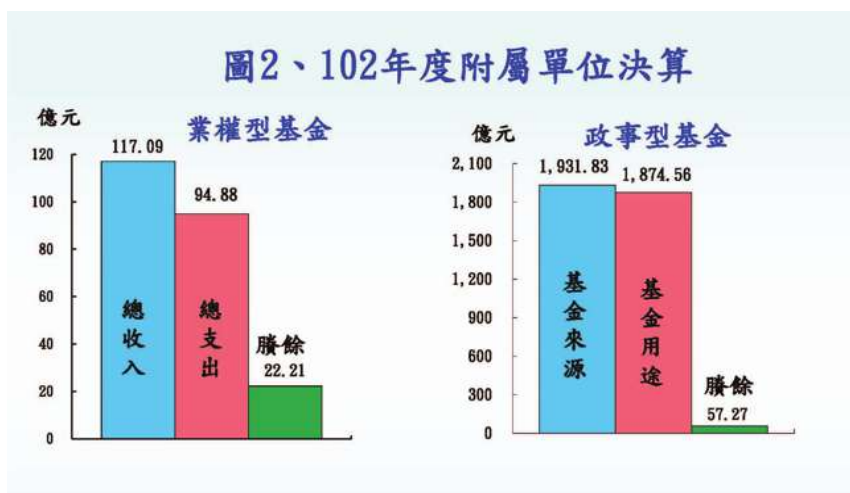
歲入決算 1,120.91 億元，較預算 1,128.79 億元，短收 7.88 億元；歲出決算 1,220.72 億元，較預算 1,263.83 億元，節餘 43.11 億元；歲入歲出差短 99.81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97.12 億元，經以賒借收入 211.93 億元撥補之，撥補後收支賸餘為 15 億元。



2. 附屬單位決算

(1)業權型基金:營業（業務）總收入 117.09 億元，營業（業務）總支出 94.88 億元，實際純益（賸餘）22.21 億元。

(2)政事型基金:基金來源 1,931.83 億元，基金用途 1,874.56 億元，本期賸餘 57.27 億元。



### 三、充實公務統計應用，支援施政決策

#### (一)定期彙編市政統計書刊，刊布網站供各界參用

因應市政決策所需，依據各機關公務統計資料，按月彙編高雄市統計快報（計 9 類、223 項統計指標）及統計月報（計 17 類、69 表）等電子書刊。另為強化性別主流化業務推動，102 年 9 月完成 2013 年「高雄市性別圖像」手冊。目前積極彙整各機關統計資料，預計 103 年 5 月底前完成 102 年「高雄市統計年報」（計 15 類、225 表）編印及「高雄市統計手冊」（計 14 類、538 項統計指標）電子書刊。上開書刊皆刊布於本處網站，俾利各機關施政決策參考運用及各界參用。

#### (二)推動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市政決策參用

為提供施政決策參用，本處 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2 月撰提「101 年高雄市住宅補貼辦理情形」、「近 10 年來各業別受僱員工平均薪資變動情形」、「高雄市緊急救護統計」及「應用人口推計模型-年輪組成法分析高雄市生育補助對象之效果」等 22 篇專題統計分析及通報，並刊布於本處網站供各界參閱應用。

#### (三)落實統計資料發布作業，即時發布市政統計資訊

為提升市政統計查詢服務，落實各機關辦理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依行政院頒布之「各機關統計資料發布要點」，本處輔導各機關辦理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作業，並於 102 年 10 月及 103 年 3 月查核各機關辦理統計資料發布執行情形，查核結果函知受核機關依建議事項更新修正，提升政府統計公信力。另本處網站亦建置市府統一預告發布窗口供各界查詢。

#### (四)辦理各機關統計業務稽核複查，提升市政統計品質

為強化各機關統計工作之辦理及提升統計資料品質，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統計考核要點」於 1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13 日辦理市府 30 個一級機關公務統計實地稽核作業。就各機關統計方案實施情形、統計資料時效、確度、提供與應用成效等事項辦理稽核複查。考核情形彙編「高雄市政府 102 年公務統計考核報告」函各受核機關就建議及改進事項研參辦理。

### (五) 賡續推動各機關訂定統計業務計畫，發揮統計支援決策

為精進並督導本處所屬主計單位統計工作之辦理，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協助所在機關施政建設發展，依統計法施行細則第 21 條，完成市府各一級機關 103 年度統計業務實施計畫核定，並定期檢核計畫執行情形，俾精進機關統計業務管理，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

### (六) 建置「高雄市政府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強化統計應用

市政決策所需參考資料廣泛，為使各機關決策單位及時取得所需資料，102 年底完成「高雄市政府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開發建置，內容除涵蓋各機關公務統計報表資料，並依規畫進度彙集經濟、教育及衛生類重要決策資料。103 年將再納入警政、交通及民政等資料，並擴充決策應用系統功能，供本府各局處施政決策應用。系統 3 月上線後，配合本市公務統計制度即時獲取與產生所需資訊，可整合具決策價值統計資訊，提供跨機關資料查詢及應用，協助各項施政建設發展。

## 四、精進統計調查，掌握庶民經濟

### (一) 辦理物價調查，反映本市物價水準

為瞭解本市物價變動情形，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及「營造工程物價調查」。消費者物價調查係按旬調查各零售市場實際成交價格，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則按旬調查各營建材料大型供應商之實際成交價格。嗣經本處按月編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分析物價變動項目及原因，於每月 5 日（遇例假日順延）發布物價新聞稿外，另按月編製「高雄物價統計月報」電子書，並刊布於本處網站提供各界參用。

### (二) 辦理家庭收支調查，掌握市民經濟概況

為掌握市民家庭收支經濟概況，辦理「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及「家庭收支記帳調查」。102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係採統計抽樣方法，由本市 182 個樣本里中計抽選 2,200 戶家庭，自 102 年 12 月展開實地訪問調查工作，103 年 3 月底完成調查表審核及檢誤，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預計 8 月下旬公布調查結果；家庭收支記帳調查計 165 戶，調查資料按月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編國民所得統計。

### (三) 配合中央機關辦理各項統計調查，提供決策參據

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2 月配合中央機關辦理各項統計調查，包括每月辦理之各業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人力資源調查，每半年辦理之汽車貨運調查，及不定期辦理之攤販經營概況調查、國民幸福指數補充調查、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試驗調查等共計 6 項調查工作，俾提供決策參考。

###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逐年降低歲入歲出差短，落實推動中程計畫預算制度，健全財政  
為期有效運用本市整體資源，健全財務管理，未來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編審作業除依財政收支劃分法規定外，將依照 貴會逐年降低公債及賒借數額之決議，賡續推動中程計畫預算制度，期使市政建設發展可按中、長程既定目標與財政負擔能力相結合循序規劃落實推動，逐年降低歲入歲出差短，並要求各機關應切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將原有的計畫項目預算重新檢討其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後覈實編列，有效整合運用各類預算資源，全力支援市政建設所需。
- 二、落實特種基金預算管理，以提升基金經營效能  
除依法辦理特種基金預算審編與執行外，為增進基金管理專業知能，規劃開辦「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與執行」及「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計畫財務規劃」等法規相關研習課程；並將持續追蹤、積極推動各營事業基金民營化事宜，精簡基金個數，強化特種基金財務管理，提升經營效能，達成基金設置目的及施政目標。
- 三、彙編 102 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完備法定程序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直轄市決算案應於會計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提出於該管審計機關。目前正辦理本市 102 年度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彙編作業，將依限於 103 年 4 月底前函送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依法審核。
- 四、擴充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功能與資料，提供重要決策資訊  
為提供跨機關資料查詢與應用，賡續研議彙集高雄市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各類重要決策資料，並辦理決策應用功能擴充，提供本府各局處施政決策應用。
- 五、精實調查工作內容，提升資料品質  
為強化辦理調查工作同仁能力及提高調查資料品質，本處積極精進各項調查作業研究，並適時提供各項物價變動及家庭收支概況，蒐集相關調查統計資訊，準確掌握本市經濟動向，俾提供各界運用與施政參考。

### 肆、結語

##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主計處）

---

以上報告為本處重要工作及未來施政重點，回顧近半年來主計業務之推動，在全體同仁兢兢業業努力下，順利完成多項重點工作。為應社會環境變遷、增進市民福祉、提升城市競爭力，亟須全體主計人員秉持專業與熱誠服務態度，協助推動各項市政建設；也期許所屬同仁時刻充實專業知能，不斷創新精進，勇於任事，為市政建設奉獻心力，同時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正及鼓勵，素惠自應協同所屬主計同仁積極協助各機關施政，實現市政願景目標，共創幸福高雄。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健康快樂      萬事如意

大    會      圓滿成功